

北京市司法局

北京市司法局关于注销 莫纪宏律师执业证书的决定

京司审〔2024〕15902号

根据莫纪宏律师的执业证书注销申请，依据司法部《律师执业管理办法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（三）规定，经审查，决定注销北京市科华律师事务所莫纪宏律师（执业证号：11101199520360285）的执业证书。

